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在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 1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桂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985,353.05 元。截至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697,675,212.65 元。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26,72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595,840 股。经测算，在不考虑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及之后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的股本变动情况下，公司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0,351,174.40 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7.40%。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此外本年度不实施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董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实际情况，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意见，《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券商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关联董事吴桂谦先生、张晨先生及郑清英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时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9、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行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拟续聘华兴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时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林三华女士、吴晓南先生及纪传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理财产品，在限定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发表意见，《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4、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1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购买不超过一年期的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由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鉴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刘岱珣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刘岱珣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12,000 股以人民币 8.16 元/股的价格予以回购注销，应支付回购金额合计人民币 97,920 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共计 223.4 万股。待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登记工作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26,693,000 股减至 226,681,000 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7、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8、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9、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1、关于修改《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2、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3、关于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